关于开展2025年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和省科技重大专项指南调研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省科技计划工作安排和《关于开展2025年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和省科技重大专项指南调研的通知》（苏科高函〔2024〕286号），现通知如下：

一、调研方式和对象

通过书面调研、走访座谈、专家论证等方式，广泛听取一线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意见建议，梳理摸排2025年指南重点方向和重大科技攻关任务。重点面向国家和省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中科院工业人工智能研究院、省产业技术研究院等高能级创新平台，以及科技领军企业、重点高校、大院大所、医疗机构、新型研发机构、省级创新联合体、联盟协会等科研单位和组织进行调研。坚持“四个面向”，紧扣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以及我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际需要凝练提出指南建议和重大科技攻关任务。

二、重点领域和方向

(一)未来产业重点技术方向。通用人工智能、量子科技、未来网络、元宇宙、先进计算；新型电子材料、智能材料与超材料、材料基因工程；生物制造、细胞和基因技术、脑机接口；原子制造、人形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低空经济、商业航天、深海深地；氢能技术、新型储能等。

(二)新兴产业前沿技术方向。工业母机、智能机器人、增材制造、新一代信息通信、集成电路、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业软件和基础软件、新型显示、物联网、新材料、生物医药、新能源、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航空航天、新型电力装备、高端医疗装备、重大科研仪器等。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请各单位积极发动和邀请优势科研力量参与指南调研，加强组织遴选和审核把关，省厅将择机赴重点地区进行走访调研。提出指南建议和重大科技攻关任务的单位应为在江苏注册的实体法人单位，按附件1、附件2的格式要求填报相关材料。

(二)科学凝练。各单位可参考2024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指南（附件5）格式提出具体指南方向建议，并附说明材料。指南建议要聚焦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提炼精准，特色鲜明，创新性强，突出生态引领和融合性技术创新，一般应为已完成基础理论创新，能够形成样品、样机或原型机，具备重大应用场景验证的技术。对于能够改变传统或主流技术方向的颠覆性技术优先纳入指南方向。

**(三)应用导向。**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应充分发挥企业“出题者”“阅卷人”作用，以未来3-5年可落地实施的重大战略目标产品为牵引。企业提出的攻关任务应明确相关领域的优势科研团队，高校院所等提出的攻关任务应明确省内能够提供技术、产品或场景验证的重点企业，所有攻关任务均应明确国际对标产品和技术对标情况(如有)。省厅将组织专家进行遴选，探索通过揭榜制、赛马制、定向制等方式进行攻关，力争取得突破。

**(四)及时报送。自动化学院（3院）推荐要求：前沿技术指南不限项，重大科技攻关任务限推荐2项**。请建议人按照附件1、2、3、4格式要求进行填写。

**1. 前沿技术指南**，附件1-4电子版于**11月26日15:00前**统一报送给我。

**2. 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因有限项要求，附件1-4电子版务必于**11月25日15:00前**统一报送给我。

校内联系人：霍然，025-84892758

院内联系人：田梦，025-84890010